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江市东兴区发展和改革局的东兴区2025年度区级生活安置类救灾物资采购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棉大衣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盛鑫和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3,080.12244万元（大写：叁仟零捌拾万零壹仟贰佰贰拾肆元肆角），资产总额为2,345.309101万元（大写：贰仟叁佰肆拾伍万叁仟零玖拾壹元壹分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棉被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盛鑫和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3,080.12244万元（大写：叁仟零捌拾万零壹仟贰佰贰拾肆元肆角），资产总额为2,345.309101万元（大写：贰仟叁佰肆拾伍万叁仟零玖拾壹元壹分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. 托盘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千恩包装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2,300万元（大写：贰仟叁佰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2,000万元（大写：贰仟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垫褥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盛鑫和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3,080.12244万元（大写：叁仟零捌拾万零壹仟贰佰贰拾肆元肆角），资产总额为2,345.309101万元（大写：贰仟叁佰肆拾伍万叁仟零玖拾壹元壹分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. 折叠床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威琦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3,541.074585万元（大写：叁仟伍佰肆拾壹万零柒佰肆拾伍元捌角伍分），资产总额为8,635.207937万元（大写：捌仟陆佰叁拾伍万贰仟零柒拾玖元叁角柒分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）：四川盛鑫和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4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